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4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于2025年10月13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进行了通知。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董事刘艳春女士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高劲松先生主持召开。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2025年10月27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取消监事会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

《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效能，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主要包括：将“股东大会”修改为“股东会”；取消监事会及监事，原由监事会行使的规定职权，转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和完善。

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高管层办理修改《公司章程》等有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的相关事宜。本次变更内容和相关章程条款的修改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0 月 27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取消监事会的公告》。

（三）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修订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该议案 3.01-3.08 项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治理结构以及信息披露相关监管规则修订的情况，公司对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了梳理和完善。参会董事对本议案进行逐项审议，具体审议情况如下：

序号	表决内容	表决情况
3.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03	关于修订《投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04	关于修订《委托理财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05	关于编制《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06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07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08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09	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10	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11	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12	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13	关于编制《重大信息的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14	关于编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15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16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内部问责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17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18	关于修订《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19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20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21	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22	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23	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相关制度详见 2025 年 10 月 27 日巨潮资讯网。

（四）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同意于 2025 年 11 月 12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项详见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4 日